

公司代码：600282

公司简称：南钢股份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计提将在年度进行统筹，统一计提，中期利润分配不计提相应公积金，本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它形式的分配方案。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钢股份	60028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睿	卞晓蕾、李梦怡
电话	025-57072073	025-57072073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电子信箱	nggf@600282.net	nggf@600282.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9,457,553,110.50	73,176,500,757.80	-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577,886,806.22	26,542,920,821.42	-3.6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678,596,367.88	36,918,189,888.39	-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3,310,671.73	989,059,056.95	2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6,731,358.05	949,157,315.13	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375,317.03	1,611,255,662.66	-3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3	3.69	增加1.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00	0.1604	24.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00	0.1604	24.72

注：报告期指 2024 年 1-6 月，报告期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2,85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13	3,522,419,593	0	无	0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6	225,490,377	0	无	0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	121,167,49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94	119,467,585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未知	1.51	93,000,0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5	89,581,166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5	40,125,360	0	无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未知	0.58	35,924,900	0	无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未知	0.54	33,409,100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零零三组合	未知	0.54	33,028,766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新冶钢、南京钢联和南钢联合，同属中信泰富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					

	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1、新冶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情况

2023 年 4 月 2 日，新冶钢与南京钢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南钢集团签署《关于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战略投资框架协议》和《关于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同日，南钢集团通过行使优先购买权方式，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6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前述事项已完成，南钢集团持有南京钢联 100%股权，并通过南京钢联及其全资子公司南钢联合间接持有南钢股份 59.10%股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需履行全面要约收购义务，向南钢股份除南京钢联、南钢联合以外的其他所有持有上市流通普通股（A 股）的股东发出全面要约。经新冶钢的全资股东盈联钢铁有限公司与南钢集团协商，指定新冶钢作为实际执行本次要约收购的主体，接受和持有本次要约收购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要约收购”）。本次要约收购有效期为 202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截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东账户户数为 421 户，预受要约股份总数共计 225,490,37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6%。截至 2024 年 1 月 19 日，本次要约收购清算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新冶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869,077,4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76%。

本次要约收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1 日、2023 年 12 月 29 日、2024 年 1 月 12 日、2024 年 1 月 13 日、2024 年 1 月 20 日分别登载于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要

约收购报告书》《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申报公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要约收购期满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结果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关于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交割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11、临 2024-003、临 2024-004、临 2024-010)。

2、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

2024年6月17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新冶钢与江苏特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新冶钢将其直接持有的南钢集团55.2482%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转让给江苏特钢(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4年6月27日,南钢集团取得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和《营业执照》,确认江苏特钢与新冶钢签署的前述《股权转让协议》所涉及标的股权已完成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手续,江苏特钢持有南钢集团55.2482%股权,成为南钢集团控股股东,并通过南京钢联及其全资子公司南钢联合合计持有公司59.10%股份,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本次交易系为贯彻落实国家战略、深化央地合作、实现共赢发展,中信集团对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进行的股权结构调整,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标的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南京钢联、实际控制人仍为中信集团。

本次间接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19日、2024年6月25日、2024年6月28日分别登载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1、临 2024-053)。